
《户籍纪》第 30 章 问答

一、总纲：什么是许愿与誓言？

问 1：什么是“许愿”与“发誓”？这在旧约中为何重要？

答：

许愿：是个人向天主许下承诺，要履行某件善行（如献祭、守斋、奉献）。

发誓戒绝：是自愿承诺远离某事，作为对天主的敬畏或克己的表现。

在旧约中，许愿是一种神圣的行为，一旦出口就具约的性质，必须信守（参阅咏 76:12）。因为这是在上主面前做出的许诺。

二、誓愿的法律基础

问 2：根据本章，个人许愿后必须履行吗？

答：

是的，如果没有被合法权威撤销，就必须履行。

第 3 节说：“他不可食言，应全照口中所许的去做。”

许愿代表人向天主的承诺，违背即属冒犯圣名，有亵渎之嫌（参阅德 23:11-13）。

三、关于女性许愿的不同情形

问 3：为什么本章特别提到女性许愿要经父亲或丈夫确认？

答：当时以色列是父权制社会，女性（尤其未婚女性）在法律与家庭中处于依附地位。因此，她们的许愿须由父亲或丈夫“确认”或“废止”，以维护家庭秩序与合一。

但这不是否定女性的尊严，而是反映当时社会结构下的家庭责任分工。

四、不同身份女性的许愿规则

问 4：还在父家的未婚女子，她的许愿有效吗？

答：

若父亲听到后保持沉默，愿是有效的（第 5 节）

若父亲当天反对，愿就无效（第 6 节）

问 5：已婚妇女的愿，丈夫可以干预吗？

答：

可以。原则与父亲类似：

丈夫若当天**沉默或赞同**，愿有效

若当天**反对**，愿无效（第 9 节）

若**延后才反对**，要负“妻子的罪债”（第 16 节）

这显示丈夫承担起**属灵领袖**与家庭责任的角色。

问 6：寡妇或弃妇的愿有效吗？

答：

是的，她们的愿**一律有效**，因为她们不再受父亲或丈夫的权威约束（第 10 节）。她们为自己负全责。

五、宽恕与责任的平衡

问 7：如果愿被合法撤销，许愿者会有罪吗？

答：不会。经文强调：若父亲或丈夫合法反对，许愿者“**上主也必宽恕她**”（见第 6 节、9 节、13 节）。天主看重人的顺从与良心，也体谅人所受的家庭权威影响。

问 8：丈夫若迟迟不反对，却后来想取消呢？

答：若超过当天仍沉默，那就视为赞同。之后若再反对，要承担罪债（第 16 节）。这强调家庭中的诚实沟通与及时行使责任。

六、基督徒如何看待许愿？

问 9：新约中是否仍提倡许愿？

答：基督并没有废除许愿，但他强调内心真诚、忠信于天主的旨意。

他甚至说：“你们的话，是就说‘是’，非就说‘非’，其他多余的，便是出于邪恶。”（玛 5:37）

也就是说，我们整个生活就应成为对天主的“是”，不必倚靠许愿来自我证明，但许下诺言就要认真履行。

问 10：在教会中，哪些情况涉及“许愿”？

答：

圣职、修道圣愿（贞洁、贫穷、服从）

信友私人向天主许下禁食、奉献、善工的愿

有时教友也许愿，如遇恩典时愿奉献自己或子女等

但教会鼓励，重要愿望应与神师或神父商讨，避免冲动或不当许愿。

七、今日的反思与实践

问 11：我今天如何实践这章的精神？

答：

守信：对天主与人所许的言诺要忠实履行

谦卑克己：节期中发愿自我约束、奉献某善行

属灵陪伴：在重大的信仰决定上，寻求神父或属灵导师的陪伴与辨别

家庭责任：作父母或配偶的应承担好引导家人、维护信仰生活的责任

总结

《户籍纪》第 30 章教导我们：人的言语是神圣的，特别是对天主的承诺。

在家庭中，不只是个人要忠于天主，整个家庭都应合一、协作、在信仰中生活。
